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行政许可决定书

闽监能许可〔2021〕30号

关于准予厦门铁路正丰工程有限公司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注销的决定

厦门铁路正丰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向本机构提出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注销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注销条件。根据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一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许可证注销。

请你（单位）持原行政许可证件到本机构办理注销手续。

联系电话：0591-87028925

监督投诉电话：0591-87835030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21年4月26日

抄送：国家能源局电力业务资质管理中心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21年4月26日印发